

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文件

关于开展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 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工作的通知

联采办各成员单位：

根据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在中选结果产生后，联盟各地区需组织本地区医疗机构确定各中选产品的协议采购量。为确保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工作顺利开展，现将相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参加单位范围

已报送采购需求数据的医疗机构。

二、确定协议采购量的途径

登录国家组织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平台（<https://hc.tjmpc.cn:10128>），在“协议采购量确认”栏目完成相关操作。

三、时间安排

系统开放时间：2021年9月22日10时—9月30日17时。

可登录国家组织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平台下载操作视频。

三、中选产品协议采购量确定规则

（一）同一竞价单元中选企业按中选排名顺序，分配协议采购量（详见下表）。

中选排名	分配协议采购量 占医疗机构采购需求量比例	中选产品未分配 意向采购量
1	100%	0%
2	90%	0%
3	85%	5%
4	80%	10%
5	75%	15%
≥ 6	70%	20%

(二)医疗机构的剩余量由填报采购需求量但未中选的产品系统意向采购量,以及中选产品未分配的意向采购量组成,医疗机构的剩余量可从中选产品系统中自主选择价格适宜的产品(按产品系统类别计算中选竞价比价价格最高的产品系统除外)。医疗机构选择髋关节产品系统剩余量时,也可在陶瓷-陶瓷类、陶瓷-聚乙烯类、合金-聚乙烯类3个产品系统类别中跨类别分配。医疗机构跨类别选择的产品系统,其竞价比价价格应低于所有髋关节中选产品系统由低到高排序的40%分位价格。

四、工作要求

各级医保部门要深刻认识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工作的重要意义,精心组织实施协议采购量的确定工作。要落实医疗机构按规则自主选择剩余量的要求,协议采购产品和采购量均需医疗机构确认。省级医保部门要落实监督责

任，指导医疗机构选择价格合理的中选产品。要提前部署，对医疗机构做好采购量确定的操作培训工作，并要求医疗机构按统一要求，指定专人负责，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国家组织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平台完成协议采购量的确定工作。具体操作方法，请参照系统内操作手册。

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
(天津市医药采购中心 代章)

2021年9月18日